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杨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战略调整原因，杨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杨军先生将继续在上市公司任职。杨军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杨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时爱国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贺德勇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时爱国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东南大学热能动力工学学士。时爱国先生自 2000 年 11 月加入协鑫集团，历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协鑫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兼系统集成事业部总裁、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分布式能源集成事业部总裁，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时爱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时爱国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个人信用记录良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规定的行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贺德勇先生：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贺德勇先生在企业融资及多元文化具备丰富经验，涉足欧洲、美国和亚洲公司以及制造业、航运、房地产、矿产、物流以及租赁等多个行业。曾任职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分管资金及企业融资、海外业务及新业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董事、代理首席财务官、集团资金总监，万邦泛亚（中国）有限公司资金总监等，2018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分管公司财务管理中心。

贺德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份。贺德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个人信用记录良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规定的行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